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蔡昀蓓

電話：04-22289111#55834

電子信箱：jamie0521@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清水區建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會字第11500203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87040000E_1150020369_ATTACH1.pdf、
387040000E_1150020369_ATTACH2.pdf)

主旨：關於行政院主計總處推動簡化各機關同仁短程洽公搭乘計程車結報方式，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15年3月10日府授主五字第1150070511號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115年3月4日主會財字第1151500134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影本。

正本：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

副本：本局各科室(含局長室等)



會計室 收文:115/03/13



1150001301

有附件